

**2024 年度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
展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畜禽养殖技术指导、培训和服务工作;承担种畜禽、毛皮动物养殖、奶畜饲养技术支撑工作;承担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辅助工作;承担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工作;承担畜牧兽医行业统计、监测、预警工作。

(二)承担重大动物疫病的诊断、检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承担重大动物疫情预警、报告、风险评估,收集、汇总、分析报告动物疫情信息;承担拟定动物疫病防治计划并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指挥部日常工作 and 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指挥部交付的工作任务。

(三)承担动物、动物产品检疫工作;承担重大动物疫病强免疫苗调拨、应急物资储备、应急演练等工作;承担畜产品、兽药、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承担畜禽政策性保险、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兽医从业人员等工作。

(四)承担全区渔业统计、渔业发展、渔政管理。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4.7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34.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38.2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2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2.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62.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62.36	总计	62	1,362.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62.36	1,360.52					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0	4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0	4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9	2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	1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79	334.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9	334.7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4.79	334.79					
213	农林水支出	938.26	936.43					1.83
21301	农业农村	936.43	936.43					
2130101	行政运行	277.12	277.1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9.90	119.90					
2130148	渔业发展	30.00	3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9.40	509.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3						1.8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3						1.8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1	2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1	2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1	25.31					
229	其他支出	6.22	6.22					
22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2299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62.36	366.43	995.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0	4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0	4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9	2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	1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79		334.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9		334.7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4.79		334.79			
213	农林水支出	938.26	277.12	661.14			
21301	农业农村	936.43	277.12	659.30			
2130101	行政运行	277.12	277.1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9.90		119.90			
2130148	渔业发展	30.00		3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9.40		509.4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3		1.8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3		1.8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1	2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1	2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1	25.31				
229	其他支出	6.22	6.22				
22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2299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4.7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10	44.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8	13.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4.79		334.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36.43	936.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31	25.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22	6.2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0.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60.52	1,025.73	334.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60.52	总计	64	1,360.52	1,025.73	334.7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25.73	366.43	65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0	44.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0	4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9	2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	1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8	13.68	
213	农林水支出	936.43	277.12	659.30
21301	农业农村	936.43	277.12	659.30
2130101	行政运行	277.12	277.1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9.90		119.90
2130148	渔业发展	30.00		3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9.40		50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1	2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1	2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1	25.31	
229	其他支出	6.22	6.22	
22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6.22	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89	30201	办公费	9.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11	30202	印刷费	0.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5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3.03	30205	水费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9	30206	电费	0.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5	30207	邮电费	0.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7.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1.80	公用经费合计					3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4.79	334.79		334.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79	334.79		334.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79	334.79		334.7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34.79	334.79		33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6		3.00		3.00	0.46	3.46		3.00		3.00	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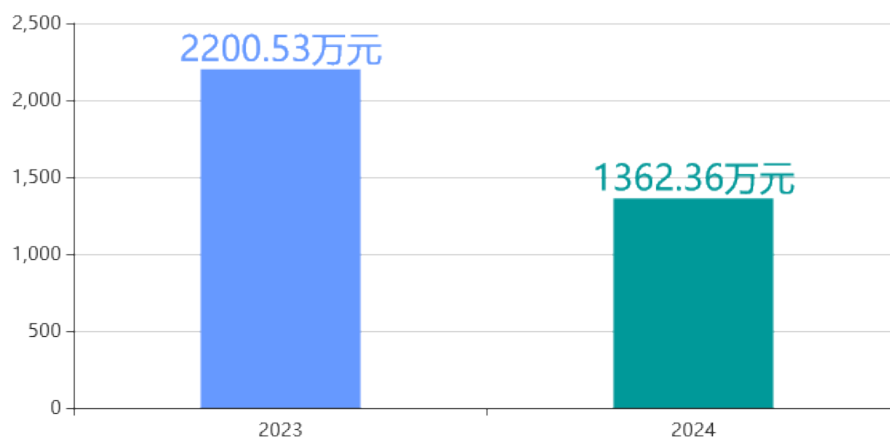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62.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38.17 万元，下降 38.09%。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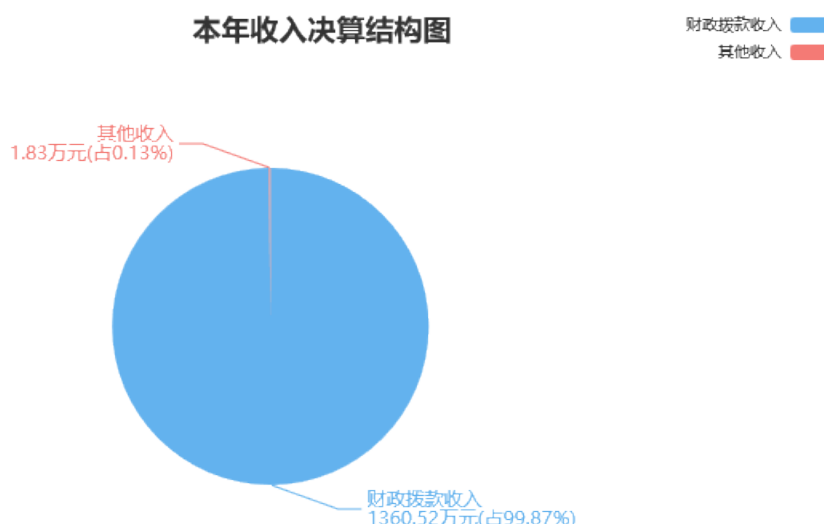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62.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60.52 万元，占 99.8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3 万元，占 0.13%。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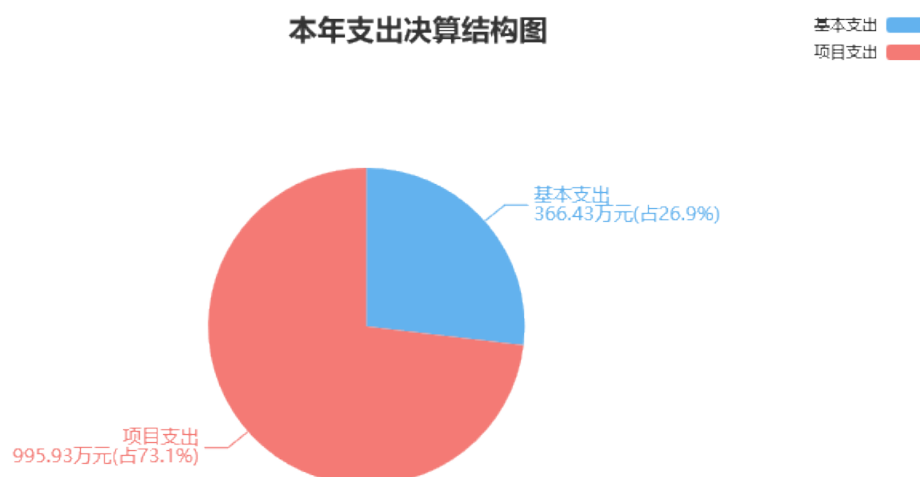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1,360.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840.01 万元，下降 38.17%。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6、其他收入 1.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83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代管资金，包括工资发放失败重新发放及一部分奖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62.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6.43 万元，占 26.9%；项目支出 995.93 万元，占 73.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66.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48.95 万元，增长 15.42%。主要是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995.9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887.12 万元，下降 47.11%。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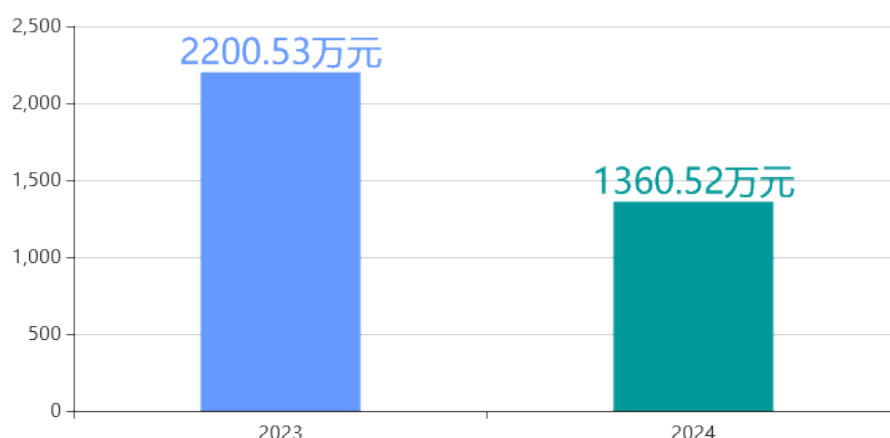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60.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40.01 万元，下降 38.17%。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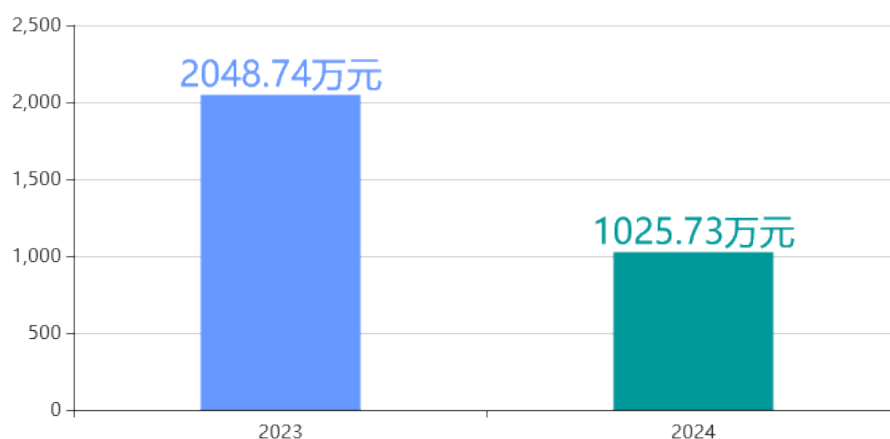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5.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2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23.01 万元，下降 49.93%。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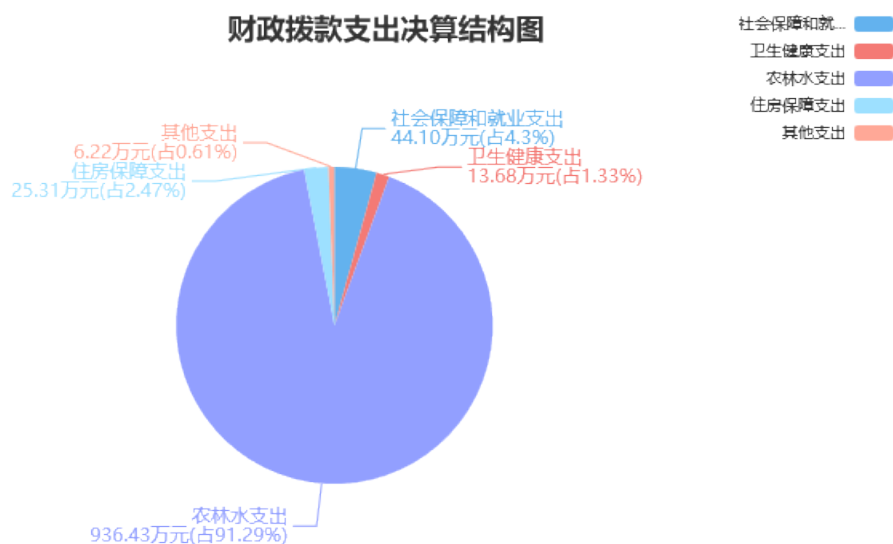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5.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1 万元，占

4.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68 万元，占 1.33%; 农林水（类）支出 936.43 万元，占 91.2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5.31 万元，占 2.47%; 其他（类）支出 6.22 万元，占 0.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存在年中退休人员。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3.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病虫害控制（项）项目列入增多。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到付款节点。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1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项）支出列增多。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6.4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3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4.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34.79 万元，本年支出 334.7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7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项目增多。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4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46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运行、保养、维护等支出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4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外市学习团队，共计接待 5 批次、10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7.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99.0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67.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67.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资金 2,304,000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25.74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1 个项目中，1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保证本区无重大疫情发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政府采购”等 1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峰城区兽医实验室通过 CNAS 认证。

2. 第一书记下村补助 2024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0.84 万元，执行数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第一书记工作顺利开展。

3. 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 万元，执行数为 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人畜共患病防控和畜产品安全。

4.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动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实现了全区动物疫情保持平稳。

5. 渔业租金返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0.72 万元，执行数为 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提高村民参与渔业热情。

6. 动物防疫平台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动物防疫水平的提高。

7.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7 万元，执行数为 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做好一次性退休补贴。

8. 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6.49 万元，执行数为 9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9. 动物扑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

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畜禽疫情的扑灭和不扩散。

10. 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9.72 万元，执行数为 4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推动峰城区防疫、检疫工作。

11. 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办公环境，实现了提高工作效率。

12.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畜牧产业主体技术提升。

13.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72 万元，执行数为 9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14.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5.29 万元，执行数为 8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15.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政府采购项

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实验室水平改进升级。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

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渔业发展(项)：反映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 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经费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2	第一书记下村补助 2024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3	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4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5	渔业租金返还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6	动物防疫平台维护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8.5	优
7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8	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9	动物扑杀经费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10	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7.5	优
11	取暖费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9	优
12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8.5	优
13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8.75	优
14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15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政府采购	峯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96.25	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下村补助 2024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4	0.84		0.8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4	0.84		0.8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第一书记补助工作，保障第一书记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开展第一书记补助工作，保障了第一书记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第一书记补助金额	≤0.84万元	0.84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第一书记人员数量	≥1 人	1 人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第一书记工作积极性效果	优	良	15	11.25	第一书记工作积极性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可持续影响	持续做好第一书记工作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72	47.49		47.4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72	47.49		47.4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发放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工作，实现推动峰城区防疫、检疫工作。				通过开展发放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工作，实现了推动峰城区防疫、检疫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层防疫员等人员工资社保项目金额	≤89.72万元	47.49万元	10	10	资金拨付不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36人	36人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社保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社保缴纳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防疫员畜牧工作积极性效果	优	良	10	7.5	防疫员畜牧工作积极性提高受多方面影响。
		可持续影响	推动峰城区防疫、检疫工作进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动物防疫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7.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7	4.07		4.0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7	4.07		4.0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工作，实现做好一次性退休补贴。				通过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工作，实现了做好一次性退休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于涛）	≤4.07万元	4.07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人	1人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贴发放到个人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退休补贴改善人员生活效果	优	良	15	11.25	退休人员生活改善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动物扑杀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动物扑杀经费工作，实现畜禽疫情的扑灭和不扩散。				通过开展动物扑杀经费工作，实现了畜禽疫情的扑灭和不扩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动物扑杀经费	≤25 万元	2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扑杀染疫动物数量	≥100 头	100 头	15	15	
		时效指标	染疫动物扑杀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染疫动物无害化处理效果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动物疫情不扩散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畜牧业发展提升效果	优	良	15	11.25	畜牧业发展提升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养殖场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72	94.72	94.7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72	94.72	94.7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工作，实现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通过开展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工作，实现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	≤94.72 万元	94.72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数量	≥36 人	36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社保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维护成效	优	优	15	15	
		生态效益	提升畜牧业生态环境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畜牧业发展提升效果	优	良	5	3.75	畜牧业发展提升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8.7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	8.32		8.3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	8.32		8.3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实现人畜共患病防控。				通过开展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实现了人畜共患病防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经费	≤38 万元	8.32 万元	10	10	资金拨付不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残抽检批次	≥80 批次	80 批次	15	15	
		时效指标	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人畜共患病防控及畜产品质量安全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畜产品质量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81%	10	9	群众想要更多批次的抽检。
总分						100.00	99.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渔业租金返还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2	0.72		0.7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2	0.72		0.7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渔业租金返还工作，实现提高村民参与渔业热情。				通过开展渔业租金返还工作，实现了提高村民参与渔业热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渔业租金返还经费	≤0.72万元	0.72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返还村庄数量	≥2个	2个	15	15	
		时效指标	渔业租金返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返还租金比例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村庄收入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改善村居风貌效果	优	良	15	11.25	由于资金量少，村庄风貌改善效果有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6.12		6.12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	6.12		6.1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2024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实现畜牧产业主体技术提升。				通过开展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实现了畜牧产业主体技术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费用	≤15 万 元	6.12 万元	10	10	资金拨付不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推广培训示范场	≥5 个	5 个	15	15	
		时效指标	科技推广会议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科技推广培训成果转化率	≥100%	90%	15	13.5	养殖场户主学习能力有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提升畜牧生态养殖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8.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29	89.9		89.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29	89.9		8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工作，实现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通过开展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工作，实现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	≤145.29 万元	89.9 万元	10	10	资金拨付不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数量	≥36 人	36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社保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维护成效	优	良	15	11.25	有因个人原因的防疫员离职。
		生态效益	提升畜牧业生态环境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强制免疫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49	91.96	91.9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49	91.96	91.9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工作，实现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通过开展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工作，实现了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强免疫苗、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仪器期间核查等采购项目资金	≤146.49万元	91.96 万元	10	10	资金拨付不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强免疫苗的数量（禽流感、口蹄疫、布病）	≥150000头/只	150000 头/只	3	3	
		数量指标	采购应急物资的数量	≥300 件	300 件	3	3	
		数量指标	采购疫病检测试剂的数量	≥1000 份	1000 份	3	3	
		数量指标	进行仪器期间核查的数量	≥30 次	30 次	3	3	
		数量指标	进行测量审核/能力验证的次数	≥5 次	5 次	3	3	
		时效指标	春秋防发放疫苗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疫病检测试剂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	3	
		时效指标	仪器期间核查工作按时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质量指标	强免疫苗（禽流感、口蹄疫、布病）产	=100%	100%	3	3	

			品合格率					
		质量指标	应急物资产品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疫病检测试剂产品合格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仪器期间核查、测量审核/能力验证通过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畜牧业发展提升效果	优	良	15	11.25	畜牧业发展提升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可持续影响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验室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平台维护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动物防疫平台维护工作，实现动物防疫水平的提高。				通过开展动物防疫平台维护工作，实现了动物防疫水平的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动物防疫平台维护项目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维护平台次数	≥12 次	12 次	7	7	
		数量指标	动物防疫平台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动物防疫平台运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防疫平台运行稳定率	=100%	90%	15	13.5	服务器网络偶发性不够稳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科学准确监测动物疫情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8.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兽医实验室CNAS认证工作，实现峰城区兽医实验室通过CNAS认证。				通过开展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工作，实现了峰城区兽医实验室通过 CNAS 认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经费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个数	≥1 个	1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通过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兽医实验室 CNAS 认证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疫情高质量控制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畜牧业发展提升效果	优	良	15	11.25	畜牧业发展提升受多方面因素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取暖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畜牧渔业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办公区域取暖工作，改善办公环境，实现提高工作效率。				通过开展办公区域取暖工作，改善办公环境，实现了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取暖费经费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的面积	≥400 平方米	4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供暖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供暖的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办公环境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81%	10	9	边缘房间供暖效果有限,工作人员不完全满意。
总分						100.00	99.00	